

CBETA電子佛典集成

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
ebook

T39n1783

金光明經玄義

隋 智顗說 灌頂錄

目次

- [編輯說明](#)
- [章節目次](#)
- [卷目次](#)
 - 1.
 - 2
- [贊助資訊](#)

編輯說明

- 本電子書以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2. Q3」為資料來源。
- 漢字呈現以 Unicode 3.0 為基礎，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。
-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，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。
-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。
-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，歡迎來函 service@cbeta.org 回報。
- 版權所有，歡迎自由流通，但禁止營利使用。

No. 1783 [cf. Nos. 663, 1784]

金光明經玄義卷上

隋天台智者大師說

門人灌頂錄

此金光明甚深無量，太虛空界尚不喻其高廣，況山斤海滴寧得盡其邊崖？日輪赫奕，非嬰兒之所瞻仰；大舶樓櫓，豈新產者之所執持？諸佛行處，過諸菩薩所行清淨，況二乘心口安可思說？凡夫徒欲言之，言則傷其實；徒欲不言，默則致其失，二俱不可。欲以言之，言亦不可；欲以默之，默亦不可。故《大品》中梵志云「非內觀故得是菩提，非外觀故得是菩提，非亦內亦外觀故得是菩提。」經言「皆不可思說。又生生不可說，生不生不可說，不生不生不可說，不生不生不可說。」有因緣故亦可得說者，以金為名，名蓋眾寶之上。以法性為體，義則如來所游莊嚴菩薩深妙功德以為宗，照曜諸天心生歡喜以為用。故文號經王、教攝眾典，故唯貴為名、唯極為體、唯深為宗、唯大為用、唯王為教。所以不二之體常為四佛世尊之所護持，三世十方亦復如是。一切菩薩，遍他方以遙禮；樹神善女，親雨淚以稱揚。諸天覆之以天威、地祇潤之以地肥，大辯加之以辯道、功德益之以財寶，諸有悉乾枯、三塗除熱惱。舉要言之，一切世間未曾有事悉皆出現。是以金龍尊王三世讚歎，地神發願以護說者，上聖既爾，豈況人乎？敢託斯義，輒欲興言，冀涓露入海、禽鳥向山，實藉片緣同均鹹色。

將釋此經，大分為二：初釋題、二釋文。

釋題為五：一釋名、二辨體、三明宗、四論用、五教相。就此五章，大分為二：初、總釋。二、別釋。總釋又二，初、生起。二、簡別。

生起者，此娑婆國土音聲為佛事，或初從善知識所聞名、或從經卷中聞名，故名在初。以聞名故，次識法體。體顯次行，行即是宗。宗成則有力，力即是用。用能益物，益物故教他。聞名是自行之始，施教是化他之初，有始有終，其唯聖人乎。五章生起，次第如此。

簡別者，簡是料簡也。問：若略則唯一，若廣則無量。今此五章，進不是廣、退不成略，何故五耶？答：非略非廣，非略故不一、非廣故不多，廣則令智退、略則義不周。我今處中說，今義易明了。五章中當其義如此。別者分別也。前一章總三字共為名，次三章派三字以為別，後一章兼於總別而明教相也。又顯體一章明理，餘四章明事。又前三章是因，後二章是果。又前四章是行，後一章是教。又前四章是自利行，後一章是利他行。又前四章是聖默然，後一章是聖說法。如此等種種分別料簡。今顯譬中當，分明包富，如囊中有寶不探示人，人無知者。此皆為分明中作譬也。囊中有寶，為總三字作譬；探以示人，為別三字作譬。囊中有寶，為理一章作譬；探以示人，為明事章作譬。其餘例皆可知也。

二、別釋者，別釋五章也。今先解釋名章。若依四卷題，但作三字，無「帝王」兩字。若依經文，有經王之義。若說若不說，俱亦無妨。今釋名為五：一通別、二翻譯、三譬喻、四附文釋、五當體釋。

言通別者，夫教有通別，依教明行。行有通別，從行顯理。理有通別，且置行理，但明教通別者。夫理無名字，名字名理。如虛空無丈尺，丈尺約虛空。《天王般若》云「總持無文字，文字顯總持。」若從能顯之文字，是名則通。若從能顯之所以，此名則別。云何為通？如聖所說一經、一時、一處、一部、一偈、一句、一言皆是文字，從此文字通稱為經。云何為別？別則有四：一、令世諦不亂，歡心悅耳。二、逗化所宜，開發宿善。三、對其業障，令惡

滅罪除。四、點示道理，霍然妙悟。悅宜對悟，各各所以，其致不同，稱之為別。譬如鹽梅相和成種種滋味，組織交橫成種種文繡。從別所以，故有「金光明」三字，標今教異於諸教。從通文言，故有「經」之一字，眾經通稱也。今經通別合標，故言金光明經。

二、翻譯者，真諦三藏云「具存外國音，應言修跋拏婆頗婆鬱多摩因陀羅遮闍那修多羅。修跋拏，此言金。婆頗婆，此言光。鬱多摩，此言明。因陀羅，此言帝。遮闍那，此言王。修多羅，此言經。外國又稱佛陀羅，此間所無。」又略「帝王」兩字，但存三字者，漢人好略，譯者省之，但翻為金光明經也。餘師翻不及此委悉也。

三、譬喻者。舊經師以三字譬三德，金譬法身、光譬般若、明譬解脫。若大師云：數論但明真應二身，若以二釋三，於論不便。若取經文，經文無一處明三德。若別作義解，何義不通，而獨譬三德？既違已論，又不曾經，非今所用。地人云：金質之上自有光明之能，譬於法性從體起用自有般若解說之力。但作體用二義，不須分光明異也。若大師云：地論幸明三佛，三佛釋題於義自便。而棄三身從體用者，則非論意。若取經文新舊兩本，並說三身不道體用，亦違已論復不曾經。進退何之？今所不用。真諦三藏云「三字譬三種三法：一譬三身、二譬三德、三譬三位。」譬三身者，金體真實以譬法身，光用能照以譬應身，明能遍益以譬化身。次譬三德者，金有四義：一色無變、二體無染、三轉作無礙、四令人富，金以譬法身常淨我樂四德。光有二義：一能照了、二能除闇，以譬般若照境除惑。明有二義：一無闇、二廣遠，以譬解脫，眾累永盡溥益有緣。次三位者，金性先有，如道前正因位。光融體顯，如道中了因位。明無瑕垢，如道後緣因位。彼家料簡云：法身是實，二身不實。法身具四德，般若、解脫各具二德。正因是本有，了因是現有，緣因是當有。大師謂三三之釋，三義不了：一、因果不通，

二、乖圓別，三、不稱法性。云何因果不通？夫三身三德本是果上圓滿之名，而今分置，三德殘缺不足。何者？若法身是道前，為是果上之法身、為是性德之法身？若是果上之法身，不應在道前；若是性德之法身，性德何獨有法身？亦應有性德之般若、性德之解脫(云云)。若言般若是道中，為是何等之般若？若是果上之般若，不應在道中。若是分得之般若，何意無分得之法身、解脫(云云)。若解脫在道後，道後眾善溥會，何獨有解脫？以是觀之，因果不通。乖圓別者，若作圓說，法身常樂我淨此自可知(云云)。般若與法身相冥，法身既具四德，般若寧無四德耶？解脫脫果縛故樂、脫因縛故淨、無因果縛故我、非因非果故常。圓說圓滿，無有缺減。真諦若作別說，應依此經。經云「法身是常是實」，實即我德也，應身智慧清淨即淨德也，化身三昧清淨即樂德也。三藏說法身獨具四德，二身各具二德，故皆乖圓別也。不稱法性者，且引一經，如《淨名》云「眾生如，彌勒如，一如無二如。」此性德法身也。「一切眾生即菩提相，不可復得。」此性德般若也。「一切眾生即涅槃相，不可復滅。」此性德解脫也。如此三義，豈非本有道前之位？豈獨有金而無光明耶？又《華嚴》云「初發心時便成正覺，所有慧身不由他悟。清淨妙法身，湛然應一切。」妙法身是法身德，慧身是般若德，應一切即應身是解脫德。此之三身，地地轉增，如月漸滿，豈非道始因中之位？那得因中祇有般若耶？道後具三德，如上說，此事可知。當知道前圓性德，道中圓分德，道後圓究竟德。那忽分割一處唯一耶？豈非蹙靈鳳於鳩巢、迴神龍於兔窟，辱鱗羽之壯勢、非法性之圓談？天台師尋其經意，義則不然。何者？經言「法性無量甚深，理無不統。」文稱經王，何所不攝，豈止於三三九法耶，當知三字遍譬一切橫法門，乃稱法性無量之說；遍譬一切豎法門，乃稱法性甚深之旨，方合經王一切遍收，若長若廣教無不統。此義淵博，不可以言想，且寄十種三法以為初門。復為三意：一、標十數。二、釋十相。三、簡十法。言標十數者，謂三

德、三寶、三涅槃、三身、三大乘、三菩提、三般若、三佛性、三識、三道也。諸三法無量，止取此十法，其意云何？此之十法該括始終，今作逆順兩番生起。初從無住本立一切法。夫三德者名祕密藏，祕密藏顯由於三寶，三寶由三涅槃，三涅槃由三身，三身由三大乘，三大乘由三菩提，三菩提由三般若，三般若由三佛性，三佛性由三識，三識由三道。此從法性立一切法也。若從無明為本立一切法者，一切眾生無不具於十二因緣，三道迷惑翻惑生解即成三識，從識立因即成三佛性，從因起智即成三般若，從智起行即成三菩提，從行進趣即成三大乘，乘辦智德即成三身，身辦斷德即成三涅槃，涅槃辦恩德利物即成三寶，究竟寂滅入於三德即成祕密藏也。是為逆順次第甚深無量義。復云何無量義者，是一法門具九法門。三德尊重即是三寶，三德不生不滅即是三涅槃，三德具足諸法聚集名為三身，運載荷負即是三大乘，不可異趣名三菩提，覺了清淨名三般若，是如來種名三佛性，分別不謬是名三識，即事通理故名三道。是為一三法門具九三法門，亦具一切三法門，悉例可知。又皆具一切一法門、一切二法門、一切三法門、四法門、五法門、六法門、七法門、八法門、九法門、十法門、百法門、千法門、萬法門、億法門、一恒沙、二恒沙、百千萬億恒沙法門，亦應可知。經云「一法門，無量法門以為眷屬。」一中解無量，是為法性橫廣無量之義也。甚深義者，寄三位顯之。如十法門共論者，三道三識是本有位，三德三寶是當有位，其餘是現有位，是名法性甚深，豎高之義亦成。又一法門具九法門，取其三道三識是本有位，取三德三寶是當有位，取其餘者為現有位，甚深義亦成。又一法門具六即位，理即是本有位，究竟即是當有位，其餘即是現有位，甚深義亦成。是為法性豎高甚深之義也。當知金光明三字，遍譬一切橫法門故言無量，遍譬一切豎法門故言甚深，乃稱法性之文，方合經王之旨。次釋十種三法相者，十名如前已列，十相今當分別。若分別色相青黃同異者，應用肉眼。若分別法相深淺同異者，應用智眼。今時行者既無智眼，應用信解分別同異之相。初明三德相者，云何

三？云何德？法身、般若、解脫是為三。常、樂、我、淨是為德。法者，法名可軌，諸佛軌之而得成佛。故經言「諸佛所師，所謂法也。」身者聚也。一法具一切法，無有缺減，故名為身。經言「我身即是一切眾生真善知識」，當知身者聚也。般若者，覺了諸法集散非集非散，即是覺了三諦之法。解脫者，於諸法無染無住，名為解脫。是名為三。云何為德？一一法皆具常樂我淨，名之為德。法身無二死為常，不受二邊為樂，具八自在為我，身業淨、口業淨、意業淨為淨。無以為類，疆寄世金以譬之。世金不變不染，轉變富貴，譬法身四德也。般若任運具四德如、智冥如境，故《大品》云「色淨故般若淨」，例此即得色常色樂色我諸義皆成。又云「色大故般若大，色無邊故般若無邊」，此是法性廣大，般若亦廣大。例此應云色深奧故般若亦深奧，此是法性豎高，般若亦豎高。當知般若亦具四德明矣。解脫亦具四德。夫解脫者，諸惡永盡，即無常無樂無我無淨，皆已盡也。亦是眾善溥會，即常樂我淨溥會也。《大經》云「真解脫者即是如來，如來即是法身。」當知解脫同如來常樂我淨也。又《大經》云「三點具足名大涅槃」，點是文字，當知法身、般若、解脫皆文字也。故知三點悉備四德，故言具足。三因即是三智，三智德具四德，三德具足名祕密藏，具足之文必具四德也。當知四德具足即是其相。若得此一章意，餘九可解。不能默已，更復略言。

云何三？云何寶？佛法僧是為三，可尊可重名為寶。至理可尊，名為法寶。覺理之智可尊，名佛寶。毘盧遮那遍一切處，即事而理，此和可尊，名僧寶。此之三寶皆常樂我淨，常樂我淨故乃可尊可重。當知三德與三寶無二無別。既以金光明喻三德，還以金光明譬三寶也。

云何三？云何涅槃？性淨、圓淨、方便淨是為三。不生不滅名涅槃。諸法實相不可染不可淨，不染即不生、不淨即不滅，不生不滅

名性淨涅槃。修因契理惑畢竟不生、智畢竟不滅，不生不滅名圓淨涅槃。寂而常照、機感即生，此生非生；緣謝即滅，此滅非滅，不生不滅名方便淨涅槃。當知此三涅槃，不生不滅即是常，常故名樂，樂故名我，我故名淨。涅槃既即常樂我淨，即是三德可尊可重故，即是三寶無二無別。既以金光明喻三德三寶，還以金光明喻三涅槃也。

云何三？云何身？法、報、應是為三。三種法聚故名身。所謂理法聚名法身，智法聚名報身，功德法聚名應身。然理無聚散，義言聚散。始從初心顯出正理，乃至究竟理聚方圓。始從初心、終至究竟，顯理之智智聚方圓。始從初心、終至究竟，功德之聚方圓。故以三法聚為三身。當知三身皆常樂我淨，即是三德，可尊可重即是三寶，不生不滅即是涅槃無二無別。既以金光明譬三德等，還以金光明譬三身也。

云何三大乘？運荷名乘。理性虛通，任運荷諸法，故名理乘。隨乘者，智隨於境，如蓋隨函，故名隨乘。得乘者，得果得機。得果故自解脫，得機故令他解脫，故名得乘。當知三乘皆常樂我淨，即與三德無二無別。既以金光明譬三德，還以金光明譬三大乘也。

云何三菩提？一、真性菩提，亦名無上菩提，此菩提以理為道。二、實智菩提，亦名清淨菩提，此菩提以智慧為道。三、方便菩提，亦名究竟菩提，此菩提以善巧逗會為道。當知三菩提皆常樂我淨，與三德無二無別。既以金光明譬三德，還以金光明譬三菩提也。

云何三般若？般若名智慧。實相般若，非寂非照，即一切種智。觀照般若，非照而照，即一切智。方便般若，非寂而寂，即道種智。當知三般若皆常樂我淨，與三德無二無別。既以金光明譬三德，還以金光明譬三般若也。

云何三佛性？佛名為覺，性名不改。不改即是非常非無常，如土內金藏，天魔外道所不能壞，名正因佛性。了因佛性者，覺智非常非無常，智與理相應，如人善知金藏，此智不可破壞，名了因佛性。緣因佛性者，一切非常非無常，功德善根資助覺智、開顯正性，如耘除草穢掘出金藏，名緣因佛性。當知三佛性一一皆常樂我淨，與三德無二無別。既以金光明譬三德，還以金光明三字譬三佛性也。

云何三識？識名為覺了，是智慧之異名爾。菴摩羅識是第九不動識，若分別之即是佛識。阿梨耶識即是第八無沒識，猶有隨眠煩惱與無明合，別而分之是菩薩識。《大論》云「在菩薩心名為般若」，即其義也。阿陀那識是第七分別識，訶惡生死、欣羨涅槃，別而分之是二乘識，於佛即是方便智。波浪是凡夫第六識，無俟復言。當知三識一一皆常樂我淨，與三德無二無別。既以三德譬金光明，還以金光明譬三識也。

云何三道？過去無明，現在愛、取，三支是煩惱道。過去行，現在有，二支是業道。現在識、名色、六入、觸、受，未來生、老死，七支是苦道。道名能通，此三更互相通，從煩惱通業，從業通苦，從苦復通煩惱，故名三道。苦道者，謂識、名色、六入、觸、受。《大經》云「無明與愛是二中間名為佛性。」中間即是苦道，名為佛性者，名生死身為法身，如指冰為水爾。煩惱道者，謂無明、愛、取，名此為般若者，如指薪為火爾。業道者，謂行、有乃至五無間，皆解脫相者，如指縛為脫爾。當知三道體之即真常樂我淨，與三德無二無別。既以金光明譬三德，還以金光明譬三道也。

若見此十法門，若同若異亦是一法門，作一切法門相。若同若異相相明了，即百法千法萬法，恒沙塵數亦如是。《華嚴》云「一法門無量法門而為眷屬」，《首楞嚴》和香丸，《小品》裏珠，《法華》一地所生，《涅槃》大海水浴，皆是其義。

問：若一法即是諸法者，唯說一法，何用餘法耶？答：佛為悅一切人、宜一切人、對一切人、悟一切人，若遍說之，多有利益。一說尚令生種種解，遍讀諸異論，即知智者意。故種種說，令得一切解。麁言及軟語，皆歸第一義，皆是示人無違諍法，即此義也。

三、料簡者，初、料簡三德。若指太子相好體為法身，法身在前，樹王下時明無漏慧三十四心為般若。般若在中，八十滅度燒身不受後身為解脫。解脫在後，異而且縱。法身時無般若，般若時無解脫，解脫時無般若法身。此即三法各異，斯乃阿含、三藏、數家所用。此之三意，悉不得稱常樂我淨也。若指空境為法身，法身是本有。照真之慧為般若，般若是今有。子果兩縛盡為解脫，解脫是當有。異而且縱，斯乃三乘通教中所說，前代探明大乘人所用，亦不得稱常樂我淨。若如真諦師明，法身具四德，般若解脫各二，此乃橫而且異，乃別教一途所明，而真諦師偏用。當知法身可稱為德，般若解脫無德可稱，不會無量甚深之高廣，亦不得稱為經王。今所明三德如上說，一一皆具常樂我淨，論廣則無量、論高則甚深。若諸學人聞諸經之王、四佛所護，不解此意，如牛羊心眼不足論道也。

料簡三寶者，若指樹王得道為佛寶，轉生滅四諦法輪為法寶，度陳如等五人先得眼智明覺者為僧寶。由是三寶故到于今，即有相從三寶者，此乃阿含中所明階梯三寶，亦是數論宗用也。若指樹王得道為佛寶，所說無生四諦為法寶，二乘菩薩修真無漏斷結成聖理和為僧寶者，此亦三乘通教中所說，探明大乘人所用。此兩種三寶，並無常樂我淨。若指華王世界坐蓮華臺成道為佛寶，所說恒沙佛法無量四諦為法寶，四十一賢聖為僧寶。此則異前，雖非階梯，未是同體，亦非金光明所譬三寶也。

料簡三涅槃者，若饑得食、病得差、獄得出、獼猴得酒、旃遮婆羅門飽食指腹，皆是世人暢情為涅槃爾。若計非想定、無想天為涅槃

者，此是邪見妄謂為涅槃爾。若多貪欲人得不淨觀為涅槃者，斯乃四善根方便行人涅槃也。若三界煩惱盡，證有餘涅槃，焚身灰智入無餘涅槃，菩薩未得此涅槃。此即阿含中析法二乘之涅槃。若三乘人同盡子果兩縛，即是通教中共涅槃。若指中道如理為性淨涅槃，中道智為圓淨涅槃，同緣出世薪盡火滅，為方便淨涅槃。三種各別，互不相關，是為別教涅槃。若言但有性淨、方便淨兩涅槃，不明緣因涅槃，各別不融者，還是別教，非今經所譬涅槃也。

料簡三身者，若取樹王下佛為真身，神通變化猿猴鹿馬為應身，不明三身者，此小乘析法意爾。若取即事而真為真身，化用為應身，不明三身者，此體法中意爾。

問：若爾，樹王下丈六，既非佛復非鹿馬，為是何身？答：一往應同人像，此屬應身。又一解：例如大乘心中智合中理為法身。今亦如是，體是人像即是真空，此屬真身。

若依真諦師云：法身真實，二身不真實。此則三身體相各異，乃是別教中一途，非今所用。若言三身皆真實至理是法身，契理之智是報身，起用是應身，應身是實佛所化皆實不虛。《大經》云「不淨觀亦實亦虛，非實不淨作不淨想是為虛，能破貪心是為實。」應身例爾，非本體故為虛，能利益故為實。今取實邊不取虛邊，故言三身皆實，是今所用。若復圓論三身，皆實皆虛、皆亦實亦虛、皆非實非虛，當約三身並作四句，如別記(云云)。

問：三字譬三身，亦得譬一身、二身、四身、無身不？答：佛赴緣以三字名經，義家作三身解釋。若得意者，作四三二一無義亦復何咎。下經中悉有其文。若作四身者，新本云「釋迦牟尼能種種示現」，此則開出應化，是為四身。若作三身者，即有〈三身分別品〉專論其義。若作二身者，佛真法身猶若虛空，應物現形如水中月。若作一身者，新本云「一切諸佛以真法為身」。若作無身者，

如來行處淨若虛空，而復游入善寂大城。虛空中則無一二之數，此是無身之文。

問：若爾，云何以金光明譬四身二身一身無身耶？答：若以義名譬盈縮由義爾。若譬四身者，取光明之上有煜燦之焰，文云「金光晃曜」，此是譬四身之文。若譬三身，如即所用。若譬二身，金是正體，光明只是功能，以此為譬。若譬一身，但舉於金以為正譬，光明既是枝末，非正所論。若譬無身者，至寶以無貪為金，揚震四知亦以無貪為金。今以世之至寶，譬出世之至理，彌會文義也。

料簡三大乘者，若約因緣六度大乘者，此還是三人名別義同也。若約三人同用無生斷煩惱，三人同乘一乘，此則通教中乘也。若理隨得三乘，體相別異不同者，此則別教中乘也。三種並為得乘方便所攝也。《正法華》中明象乘，足三為四。羊、鹿、牛乘為得乘所攝，象乘即是理乘，如今之所明三乘也。《華嚴》中明四乘，三乘亦為得乘所攝，佛乘正是今之三乘義也。

料簡三菩提者，如《請觀音》云「修三種清淨三菩提心」，此即緣三乘人心而修心也，乃是方便菩提所攝。若緣真如實理發菩提心者，或緣如來智慧說法發菩提心者，或緣如來神通變化發菩提心者，亦非今所用。《文殊問般若》云「無發是發菩提心。又若一發一切發，是發菩提心。又若非一非一切、而一而一切，是發菩提心。」如此菩提心，即一而三，並今所用。於一而論三、於三而論一爾(云云)。

料簡三般若者，問：般若至忘至寂，云何分別諸法耶？答：一切智觀慧眼見，見法皆非法。道種智觀法眼見，見非法皆是法。一切種智觀佛眼見，見法非法非非法，雙照法非法。若三智三眼一時圓觀，一切法寂滅相。種種行類相貌，皆知五眼具足成菩提。汝所問者，乃是眇眼所見、偏觀所觀，與則是曲見，奪則墮尼犍也。

料簡三佛性者，真諦師云：正性在道前，了性在道中，緣性在道後。此一往別說，推理不然。《華嚴》云「一中具無量」，《大品》云「一心具萬行」，《淨名》云「舉足下足具於佛法矣」，《法華》云「一切智願猶在不失」，《涅槃》云「金剛寶藏具足無缺」，但有深淺明昧之殊爾。

料簡三識。若分別說者，則屬三人，此乃別教意，非今所用。若依《攝論》「如土染金」之文，即是圓意。土即阿陀那，染即阿梨耶，金即菴摩羅，此即圓說也。

問：如經云「依智不依識」。既云三識，此那可依？答：經言不依識者，是生死識，今則不爾。今言依識者，是智之異名，名清淨識。又道前通名為識，道後轉依即是智慧未詳。

料簡三道者，問，界內可有十二輪轉三道迷惑，界外復云何？答：《寶性論》云「生界外有四種障，謂緣、相、生、壞。」緣即無明為行作緣，即煩惱道也。相即結業，即業道也。生即名色等，是苦之初；壞即老死，是苦之終，即苦道也。有此四障障於四德，緣障淨、相障我、生障樂、壞障常。四障破，四德顯也。

第四、依經文立名者，上來舉譬多是義推，依文立名顯然可解。何者？義推疎遠，依文親近。以己情推度是故言疎，彼義例此是故言遠。用佛口說是故言親，即此經文是故言近。豈可棄親近而從疎遠耶？始從〈序品〉終乎〈讚佛品〉，品之中若不說金光明名，即說金光明事。或一品說名不說事，或一品說事不說名，或一品名事兼明，或一品名事獨說，或一品重說名重說事，故知品品不空、篇篇悉有。為此義故，依文立名也。〈序品〉云「是金光明，諸經之王」，創首標名，彌為可用。次〈壽量品〉四佛俱集王舍城，放大光明，照王舍城及此三千大千世界。發起其事。〈懺悔品〉信相夢見金鼓，其狀殊大、其明溥照。過夜至旦，向佛說之。〈讚歡品〉

金龍尊王奉貢金鼓，發大誓願：「願我當來，夜則夢見、晝如實說。」〈空品〉云「故此尊經略而說之」，尊經即《金光明》也。〈四王品〉六番問答，問問之中重說其名，答答之內重明其事。又以手擎香鑪時，香烟變為香蓋，金光不但遍此大千，亦遍十方佛土(云云)。〈大辯〉、〈功德〉已下，標名舉事其例甚多。若信相所夢，是現在金光明之事。龍尊發願，是過去金光明之事。香蓋遍滿，是未來金光明之事。一部名事遍十八品。一處起烟、十方光蓋，非但現在，亘通三世。若名若事縱橫高廣、無量甚深，為若此也。而不用此標名，義推譬喻無有一文，無而疆用、有而不遵，明識者審之，無俟多云。又諸經例多，如《稻稈》、《斧柯》、《象步》、《城經》等說其事，指所說事仍即為名。又如說稻稈事、斧柯事、象步事等，即名為稻稈、斧柯、象步經事也。

第五、當體得名者，有師云：真諦無名、世諦有名，寄名名於無名，假俗而談真爾。《成論》云「無名相中假名相說。」今反此義，俗本無名，隨真立名。何者？如劫初廓然，萬物無字。聖人仰則真法、俯立俗號，如理能通，依真以名道；如理尊貴，依真以名寶；如理能該羅，依真以名網。如理能超應，依真以名響。《華嚴》中云「耕田轉耒、衣裳、作井，皆聖人所為。」《大經》云「世諦但有名無實義，第一義諦有名有實義。」以此而推，真諦有名更何所惑？龍樹四依菩薩，隨義理為立名字，義即第一義，理即如理也。《淨名》云「從無住本立一切法。」經論咸然，豈可不信。今言法性之法可尊可貴，名法性為金。此法性寂而常照，名為光。此法性大悲，能多利益，名為明。即是金光明之法門也。菩薩入此法門，從法為名，即是金光明菩薩。佛究竟此法門，即有金焰光明如來、金百光明照藏如來等。若爾，何故名釋迦？釋迦此有通別名。從通即名金光明，允同諸佛；從別即受釋迦之稱爾。故〈讚佛品〉云「如來之身，金色微妙，其明照曜。」曜即是光，此是讚佛法體，非讚世金也。當佛法性為金，非借世金也。〈三身品〉云

「與諸佛同體、與諸佛同意、與諸佛同事。」同體者，是同法性金也。同意者，同法性光也。同事者，同法性明也。故《華嚴》云「一切諸如來，同共一法身。一身一智慧，力無畏亦然。」一身即是同金，智慧即是同光，力無畏即是同明。於一法體，三義具足，非假世金寄況佛法。故樹神云：「無量大悲，宣說如是妙寶經典。」當體並是妙寶，此寶具足光明，非借世金以譬法也。◎

金光明經玄義卷上

◎問：舊云，此經從譬得名。云何矯異而依文耶？答：非今就文而害於譬。若苟執譬，復害於文。義有二途，應須兩存。故前云義推疎遠，依文親近。若鈍根人以譬擬法，若利根人即法作譬。下文云「如深法性安住其中。即於是典金光明中，而得見我釋迦牟尼。」又〈空品〉云「為鈍根故起大悲心。」鈍人守指守株，寧知兔月？利人懸解不，須株指(云云)。

次、觀心釋名者，何故須是？上來所說，專是聖人聖寶，非己智分。如鸚鵡學語，似客作數錢，不能開發自身寶藏。今欲論道前凡夫地之珍寶，即聞而修，故明觀心釋也。《淨名》曰「諸佛解脫當於眾生心行中求。」《釋論》云「有聞有智慧，是所說應受。」即此意也。

問：心有四陰，何以棄三觀一？答：夫天下萬物，唯人為貴。七尺形骸，唯頭為貴。頭有七孔，目為貴。目雖貴，不如靈智為貴。當知四陰心為貴，貴故所以觀之。心貴故，心即是金。夫螢火自照。燈燭珠火雖復照他，光不及遠。星月之光與暗共住。日光能照天下，不能照理。心智之光能發智照理，故心是光。若心癡暗，體則憔悴；心有智光，膚色充澤。故《大品》云「般若大故色大，般若淨故色淨，亦能充益受想行等。」心即明也。又知心無心名為光，知想無想、知行無行名為明。又知四陰非四陰名為光、知色陰非色陰名為明。又知五陰非五陰名為光、知假人非假人名為明。又知正報非正報名為光、知依報非依報名為明。又知依正非依正名為光、知一切法無一切法名為明。得此意者，即觀心金光明也。

上約十種三法論金光明，今觀心王即觀苦道，觀慧數即煩惱道，觀諸數是業道。心王是金，慧數是光，餘數是明。如《淨名》曰「觀身實相觀佛亦然」者，若頭等六分各各是身，此即多身。若別有一身，則無是處。各各非身，合時亦無。若頭等六分求身叵得，現在不住故不可得，過去因滅亦不可得，未來未至亦不可得。如是橫豎求身畢竟不可得，即是無，此無亦不可得，亦有亦無亦不可得，非有非無亦不可得，但有名字名之為身。如是名字不在內，非四陰中故。不在外，非色陰中故。不在中間，非色心合故。亦不常自有，非離色心故。當知名無召物之功、物無應名之實，假實既空，名物安在？如此觀身是觀實相，實相即是金。實相觀智，即是光。緣身諸心心數寂不行者，即是明也。觀身是假名，假名既如此，觀色受想行識亦如是，即為苦道觀也。

次觀煩惱道者，煩惱與業皆是身因，今且取煩惱為身因而起觀也。《淨名》云「不壞身因而隨一相」者，應作四句分別：誰身因果俱壞？誰身因果俱不壞？誰壞果不壞因？誰壞因不壞果。云何是身果？父母所生頭等六分是也。云何身是因？貪恚癡身口意業等是也。今且置三業，觀貪恚癡等四果。以無常苦空觀智破貪恚癡，子縛斷名壞身因，不受後有名壞身果。凡俗之流，名衣好食長養五陰，縱心適性放逸貪恚癡，自惱惱他。一身死壞復受一身，因果相續無有邊際，是名因果俱不壞。如犯王憲付旃陀羅，如怨對者自害其體，身既爛壞四陰亦盡，是為壞果。貪恚癡身因轉更熾盛，彌綸生死無得脫期，是為第三句也。餘三果亦以無常觀智斷五下分因縛，五下分果身猶未盡，是名壞身因不壞身果。如此四句存壞不同，皆不隨一相。隨一相者，所謂修塵共觀。觀一念貪恚癡心，心為自起？為對塵起？為根大乘起？為離根塵起。皆無此義，非自、非他、非共、非無因，亦非前念滅故起，非生、非非生、非滅、非非滅。如是橫豎求心叵得。心尚本無，何所論壞？是名不壞身因而隨一相。隨一相者即是隨金，隨相智即是隨光，諸數寂滅即是隨

明。既得不壞一句，而隨一相了壞身因，亦隨一相壞身果，不壞身果亦隨一相，皆亦如是(云云)。

次觀業道者，如《淨名》云「舉足下足無非道場，具足一切佛法矣。」觀舉足時，為是業舉？為是業者舉？為業業者共舉？為離業業者舉？若業舉，不關業者。業者舉，不關於業。各既無舉，合亦無舉。合既無舉，離那得舉？舉足既無，下足亦無。觀行既然，住坐臥言語執作亦復如是。是為觀業實相名為金，此觀智名為光，諸威儀中心數悉寂名為明。是為三道辯金光明。夫有心者，即具法界法性金光明。能如此解了，但是名字金光明。常依此觀，念念不休心心相續，即是觀行金光明。若蒙籠如羅縠中視未得分明，閉目則見、開眼則失，此是相似金光明。若了了分明，閉目開目俱見者，是分證金光明。若妙覺果圓究竟明了，名究竟金光明也。

次觀心明三識。論金光明者，諦觀一念心，即空即假即中，即是觀心識於三識。何者？意識託緣發意，本無識，緣何所發？又緣中為有識、為無識？若有識，緣即是識，何謂為緣？若無識，那能發識？若意緣合發，二俱無故，合不能發，離最不可。當知此識不在一處，從眾緣生。從緣生法，我說即是空。於此空中假作分別，是惡識、是善識、是非惡非善識，種種推畫強謂是非識。若定空不可作假識，若定假不可作空，當知空非空、假非假，非空非假雙亡二邊正顯中道，一念識中三觀具足。識於三識，亦不得三識觀。故《淨名》云「不觀色、不觀色如、不觀色性，乃至不觀識、不觀識如、不觀識性。」雖不得識、不得識如、不得識性，雙照識、識如、識性宛然無濫。以照識性故，是菴摩羅識。照識如故，是阿梨耶識。亦照亦滅故，是阿陀那識。是名觀心中三識金光明。六即位，如上說。

次觀心明三佛性。金光明者，觀一念心起，即空即假即中，是見三佛性。何者？心從緣起是故即空，強謂有心是故即假，不出法性是

故即中。此釋已顯，更引經證之。《淨名》云「何謂病本？所謂攀緣。何謂攀緣？謂緣三界。」證其假也。「何謂息攀緣？謂心無所得。」此證即空。「我及眾生病，皆非真非有。」此證即中。《華嚴》云「心佛及眾生，是三無差別。」此證觀心即三佛性也。又《般舟三昧經》云「我心如、佛心如。佛心如、我心如。不見我心為佛心、不見佛心為我心，而見阿彌陀佛。」如琉璃中見像、如饑夢食、如夢姪從事、如觀骨光等喻，皆是證即空即假即中之文。讀此經文，宜須細意。若併作如讀，是即空也。示如許多心紛紜，是即假也。見阿彌陀，是即中也。又我心如佛心如者，以有我佛如等分別之異，所以是即假。從不見我心為佛心去，是即空也。而見阿彌陀，是即中也。又以夢食喻之，夢食不飽譬即空，夢食百味譬即假，皆不出法性譬即中。餘譬類如此。又釋云：我心佛心者是假名，假名分別我佛之異也。我心如佛心，如凡聖俱空。不得我心不得佛心，豈有我心作佛心、佛心作我心？亡假也。不得我心如、不得佛心如，豈有我心如作佛心如？亡空也。是為雙亡空假正顯中道。而見阿彌陀者，雙照二諦也。常見佛，餘者安不見耶？此又是證觀心即空即假即中之文。觀心即中是正因佛性，即空是了因佛性，即假是緣因佛性，是為觀心三佛性。是金光明六即位，如前說。復次佛者覺智也，性者理極也。能以覺智照其理極，境智相稱合而言之名為佛性。今觀五陰，稱五陰實相名正因佛性。觀假名，稱假名實相名了因佛性。觀諸心數，稱心數實相名緣因佛性。故經云佛性者，不即六法、不離六法，此之謂也。觀五陰實相故名金，觀假名實相故名光，觀心數實相故名明，六即位如前思得。此大好故，附此後也。

次觀心三般若金光明者，諦觀一念之心即空即假即中，即是三般若。何者？一念心一切心、一切心一心，非一非一切。一念心一切心者，從心生心雜雜沓沓，長風駛流不得為喻。日夜常生無量百千萬億眾生，六道輪迴十二鉤鎖，從閻入閻無邊際，皆心之過也。

故言一念心一切心，是則凡夫所迷沒處。一切心一心者，若能知過生厭，皆自持出，如小火燒大[廿/積]薪，置一小珠澄清巨海。能觀心空，從心所生一切諸心無不即空，故言一切心一心。如此一心，乃是二乘所迷沒處，非究竟道雙亡二邊故。煩惱非一非一切，《大經》言「依智不依識」，識但求樂，凡夫識妄求樂，二乘識求涅槃樂，是故雙亡不可依止。智則求理，如是觀者即是一心三智，即空是觀照般若一切智，即假是方便般若道種智，即中是實相般若一切種智。是三智一心中得，即空即假即中，無前無後不並不別，甚深微妙最可依止。是為觀心三般若金光明。六即如前。

次觀心三菩提。金光明者，諦觀一念之心即空即假即中，即是三菩提心。何者？一心一切心，交橫繚亂，如絲如沙、如蠶如蛾，為苦為惱。若知即空真諦菩提心，度妄亂心數之眾生，通四住之壅，是為即空發菩提心。即假發菩提心者，空雖免妄亂，經云「空亂意眾生」，而智亂甚盲闇，復是三無為坑。是大乘冤鳥，未具佛法，不應滅受而取證也。若真即假俗諦菩提心，度沈空心數之眾生，通塵沙之壅，分別可不、分別時宜、分別藥病、分別逗會，不住無為，故言即假發菩提心。空是浮心對治，假是沈心對治。由病故有藥，藥存復成病。病去藥止，宜應兩捨。非空非假雙亡二邊，即發中道第一義諦菩提心，度二邊心數之眾生，通無明之壅，以不住法住於中道，故言即中發菩提心。說時如三次第，觀即不然。一心中三菩提心，若觀即中是緣金發無上菩提心，若觀即空是緣光發清淨菩提心，若觀即假是緣明發究竟菩提心。是為觀心三菩提金光明。六即如前。

次觀心三大乘金光明者，諦觀一念之心即空即假即中是三大乘。何者？雖觀一念心，而實有四運，此心迴轉不已，所謂未念、欲念、念、念已。從未念運至欲念，從欲念運至念，從念運至念已。復更起運，運運無窮不知休息，如閉目在舟不覺其疾。觀一運心即空即

假即中，一一運心亦復如是，從心至心無不即空即假即中，是則從三諦運至三諦，無不三諦時，是名以運運運。若隨四運，運入生死，若隨三運，運入涅槃。即空之觀，乘於隨乘運到真諦。即假之觀，乘於得乘運到俗諦。即中之觀，乘於理乘運到中諦。三乘即一乘，是乘微妙清淨第一，觀音普賢大人所乘故，故名大乘。是為觀心三大乘金光明。六即如前。

次觀心三身金光明者，諦觀一念心即空即假即中，即是三身。何者？《華嚴》云「心如工畫師，造種種五陰。」若心緣破戒事即地獄身，緣無慚愧憍慢恚怒等即畜生身，緣諂曲名聞即餓鬼身，緣疾妬諍競即修羅身，緣五戒防五惡即人身，緣十善防十惡、緣禪定防散亂即天身，緣無常苦空空無相願即二乘身，緣慈悲六度即菩薩身，緣真如實相即佛身。登難墜易，多緣諸惡身故，故知諸身皆由心造。譬如大地一，能生種種芽。若觀五受陰，洞達空無所有，從心所生一切諸身皆空無所有，如翻大地草木傾盡，故言即空。若即空者永沈灰寂，尚不能於一空心能起一身，云何能得遊戲五道以現其身？不得應以佛身得度者為現佛身，應以三乘四眾天龍八部種種身得度者皆悉示現同其事業。為此失故，故言即假同六道身。如此觀身墜在二邊，非善觀身。善觀身者，《大經》云「不得身，八尺之形也；不得身相，五胞形也；不得身因，飲食將養也；不得身果，酬五戒也；不得身聚，陰入界也；不得身一，假實成身；不得身二，四大成身也；不得身此，已一身也；不得身彼，彼遺體也；不得身識，念念無常也；不得身等，身中空也，六道皆等有身也。不得身修，依身能修法也。不得修者，即行人也。亦不得身如身相如，乃至身修如修者如，亦不得身性身相性，乃至身修性修者性，畢竟清淨。」為此義故，故言即中。言即中者即是法身，即空者即是報身，即假者即是應身，是名觀心三身金光明。六即如前。

次觀心三涅槃金光明者，諦觀心性本來寂滅，不染不淨，染故名生、淨故名滅，生滅不能毀故常、不能染故淨、不能礙故我、不能受故樂，是為性淨涅槃。若妄念心起，悉以正觀觀之，令此正觀與法性相應，妄念不能染、不能毀、不能礙、不能受。常樂我淨者，即是圓淨涅槃。又以正觀觀諸心數心數法不行，心數法不能毀、不能染、不能礙、不能受者，名方便淨涅槃。是名觀心三涅槃金光明。六即如前。

次觀心三寶金光明者，諦觀一念之心即空即假即中，即是三寶。何者？不覺名法寶，覺名佛寶和名僧寶。三諦之理不覺故是法寶，三諦之智能覺故是佛寶，三諦三智相應和故是僧寶。無諦智不發、無智諦不顯，諦智不和，不能大用利益眾生。三種皆可尊可重，是故俱稱為寶。六即如前。復次中諦不覺名法寶，真諦不覺名佛寶，俗諦不覺名僧寶。知即中離二邊名法寶，知即空名佛寶，知即假名僧寶。即中事理和名法寶，即空事理和名佛寶，即假事理和名僧寶。即中名為金，即空名為光，即假名為明。是為觀心三寶金光明。六即如前。

次觀心三德金光明者，諦觀一念之心即空即假即中，即空故一空一切空，無假無中而不空，空無積聚而名為藏，藏具足故名之為德。即假故一假一切假，無空無中而不假，假攝諸法亦名為藏，藏具足故名之為德。即中故一中一切中，無空無假而不中，中攝一切法亦名為藏，藏具足故稱之為德。雖言一中有無量、無量中有一，了彼互生起，展轉生非實。智者無所畏，當知一不為少、眾不為多，非一非多、不失一多，不可思議，不縱不橫、不並不別。諸佛以即中為體故名法身，以即空為命故名般若，以即假為力故名解脫，一一皆常樂我淨無有缺減，故稱三德。一一皆是法界，多所含藏，故稱祕密藏。故《淨名》云「諸佛解脫，當於一切眾生心行中求。」當知我心亦然、眾生亦然，彼我既然，諸佛亦然。心佛及眾生，是三

無差別。得此意者，即中是金、即空是光、即假是明，此為觀心三德金光明。六即如前。世間有行空人，執其癡空，不與佛修多羅合。聞此觀心而作難言：若觀心是法身，應觸處平等。何故於經像生敬、紙木生慢？敬慢既異則非平等，非平等故法身義不成。既無平等，平等智不成，則無報身。不能將此化他，應身義不成。不如我於經像紙木平等平等皆如如名法身，有此平等智是報身，將此智化他是應身。我三身義皆成，用汝觀心何為？若逢此難者，當以三事反難答之。一者汝謂於紙木經像平等為如者，何意於七廟敬木像，天子符勅而生畏敬，於佛經像而生輕慢畏慢？既起諸使沸亂，何處有平等法身義耶？二者汝於同師同學生愛生護，於異師異學生慢生恚，愛慢從癡生三毒熾然，諸惡更甚，寧復有智慧報身耶？三者汝耽癡空無慧方便，尚不悅人情，況會至理？矜高自著是增上慢人，汝師所墮汝亦隨墮，毒氣深入。若為將此邪氣化他？和光應身復在何處？我以凡夫位中觀如實相爾，為欲開顯此實相恭敬經像令慧不縛，使無量人崇善去惡令方便不縛，豈與汝同耶？

今更釋帝王者，真諦三藏云：法身攝華嚴，華嚴以法身為體故。報身攝般若，般若明智慧故。應身攝涅槃，涅槃明百句解脫四德等故。此是彼師明帝王統攝之義。今明帝王，應具三義，謂帝、慧、王也。帝則貴極至尊至重，慧則神謀聖策，王則萬國朝會。備此三義，稱帝慧王。此經亦爾，如來游於無量甚深法性，過諸菩薩所行清淨，即是至尊極貴義。若有聞者，則能思惟無上甚深微妙之義，開甘露門、入甘露城、處甘露室，令諸眾生食甘露味，以智慧刀裂煩惱網，即是聖智雄略義。諸佛護持莊嚴、菩薩諸天恭敬、護世讚歎，能令地獄諸河焦乾，乃至一切世間未曾有事悉具出現，即是萬國朝會多致利益義。將此三義壓十種三法門，苦道即法身是貴義，煩惱即般若是慧義，業即解脫是朝會義。乃至法身德即貴義，般若德即慧義，解脫德即朝會議。一一法門悉備三義，一一法門皆是經王也。

既得此意，即論攝法。攝法有三：先攝法門、次攝經教、三攝六即位。初攝法門者，三道攝一切惑、三識攝一切解、三佛性攝一切因、三般若攝一切智、三菩提攝一切發心之行、三大乘攝一切發趣之位、三身攝一切佛果智德、三涅槃攝一切佛果斷德、三寶攝一切佛恩德、三德攝一切理，是為橫攝法門。第二攝教者，三道是三障，即三障是三解脫，攝不思議解脫淨名教。三識攝《楞伽》、《地持》、《攝論》等。三佛性攝《涅槃》。三般若攝《小品》等五時教。三菩提攝諸方等經。三大乘攝《法華》。三身攝《華嚴》。三涅槃三寶三德等皆攝《涅槃》。此舉當道諸經，結是八萬法藏，皆應攝爾(云云)。第三攝位者，苦道有一切五陰，煩惱道有五住惑，業道有一切業乃至(云云)。三道是三障，障覆六位。若即三種之非道通達三種之佛道者，六位所顯則攝諸位也。乃至三德亦有六位。三德既備攝，六位寧不備收耶？其間則例自可知(云云)。所以作三番攝者，合帝、慧、王三義。攝法門合貴義，攝教合慧義，攝位合王義。又攝法門是橫攝，攝位是豎攝，攝教是橫豎雙攝。統攝之義既明，經王之義顯矣。

次觀心明經王者。觀心即中是貴義，觀心即空是慧義，觀心即假是朝會義。是為觀心中經王也。觀心論位者，眾生本有理性金光明，心但有名，即名字金光明。念念修觀，即觀行金光明。觀心淳厚，即相似金光明。會入法流，即分證金光明。盡邊到底，即是究竟金光明。若不修觀，徒聞何益？如遙羨寶山，足不涉路，安可得乎？為此義故，須觀心一番，令聞慧具足也。

次釋通名者，如《法華玄義》中說(云云)。

第二辨體，為三：一釋名、二引證、三料簡。

釋名者，體是質，質是主質。何為主質之體？法身法性是經體質。若依義者，法身為體質。若依文者，法性為體質。法身法性只是異

名，更非兩體，欲令易解，是故雙題爾。法性語通，今以佛所游入法性為體質也。(文云)「是時如來游於無量甚深法性，過諸菩薩所行清淨。」故知此體不與下地菩薩及二乘等共，非通法性也，但是佛所游入一切種智。以此為根本，無量功德共莊嚴之，種種眾行而歸趣之，言說問答共詮辨之，類眾星之環北辰、如萬流之宗東海，故以法身法性為此經正體之主質也。故書家解：禮者體也。體有尊卑長幼，君父之體尊、臣子之體賤。當知體禮之釋，與經法性意同。如來所游、佛所護持，故知此體是貴極之法也。復次體是底義。窮源極底，理盡淵府光揚實際，乃名為底。《釋論》云「智度大海，唯佛窮底。」此與今經法性甚深意同。當知法性高深豎窮佛海，故以底義釋體也。復次體是達義。得此體意通達無壅，如風行空中，自在無障礙，一切異名別說皆與法性不相違背。《釋論》云「般若是一法，佛說種種名。隨諸眾生類，為之立異字。」又云「若如法觀佛、般若與涅槃，是三則相，其實無有異。」此與今經法性無量意同。當知法性廣大無涯，橫收法界遍無所隔，故以達義釋體也。

二、引證者，〈序品〉云「如來遊於無量甚深法性」，〈鬼神品〉云「若入是經，即入法性如深法性」，二文既云深法性，即知簡異二乘菩薩所得法性也。〈空品〉云「故此尊經略而說之」，說於空即如也。〈讚佛品〉云「知有非有本性空寂」。當達此等皆體之異名，悉會入法性。法是軌則，性是不變，不變故常一，此常一法性諸佛軌則，故云法性為此經體也。

二、料簡者，問：法性定是空、為非是空？答：法性過諸菩薩所行清淨，淨於四句，不應以空有求之。雖非四句，或時赴緣作四句說之。文云「兩足世尊行處亦空」，新本云「是第三身是真實有」，又云「前二種身是假名有」，又云「非有非無」。此有四句，四門

意也。門乃有四，悟理非數。佛示人無諍法，不應執此相競。舊本明空、新本明有，以體達義釋之，二文不乖，即此意也。

第三、明宗者。宗謂宗要也。說者或以果為宗、或以因為宗、或雙用因果為宗。今尋〈壽量品〉，雖明施食不殺之因，乃將因擬果，果是正意。〈三身分別品〉雖復問因，佛答三身，還是果為正意。今此意但用佛果為宗。何者？法性常體甚深微妙，若欲顯之非果不克。當知果是顯體之樞要，如提綱目整，則以果為宗意在此也。更附經重顯此義。文云「釋迦如來所得壽命」。釋迦是果，人壽量是果法。果人克果法，冥乎法性。法性既非有非無、非常非無常，果人果法亦非常非無常。法性既能常能無常，果人果法亦能常能無常。四佛釋疑，舉山斤海滴地塵空界，無能算計知其數量，明其能常；八十滅度是能無常。此見八十滅度之無常，不能計校其常。尚不能知其常，焉能知其非常非無常？若不約果，此義難明。既舉果冥理，顯體義彰。以果為宗，其義如是。又說果義不同，或約無上菩提智德明果，或約大般涅槃斷德明果。若舉智德眾善溥會，任運知有斷德。若舉斷德諸惡永盡，任運知有智德。互舉一邊，不可偏執也。今經舉壽量明果，壽量是果報，果報語總，總於智斷。智斷亦總果上三身，果上三身既與法性冥，法性非常非無常，三身亦非常非無常。法性既能常能無常，三身亦能常能無常。若能無常，即化身壽命也。對無常而論常，能常即報身壽命也。報化與法性冥，法性既非常非無常不可算數，報化亦非常非無常不可算數。云何見迹短而言佛壽定短？此不識果能顯體之意。又如佛非鹿馬，能現鹿馬，鹿馬定是佛耶？鹿馬是佛化所為，非佛身也。法性能長短，長短非法性也。若見此意，果能顯體，常義亦成，非常非無常義亦成，無常義亦成，果為宗要義亦成。若不爾者，諸義皆不成。舊用山斤海滴之文是無常，謂虛空分界是虛空無為；復引〈捨身品〉中求常樂住處者是三無為為常，無生死故為樂也。皆以小意曲解大乘，如此解者一切皆不成，非宗要也。

第四、明用。用謂力用也。滅惡生善為經力用，滅惡故言力、生善故言用，滅惡故言功、生善故言德。此皆偏舉，具論畢備也。夫一切種智是果上之德，果智由於無量功德之所莊嚴，滅除諸苦與無量樂。苦是惡業果，貪恚癡是惡因，惡因不除果不得謝。聖人意先令滅惡因，故〈懺悔品〉居先。樂是善果，懺讚是因，懺罪讚聖惡滅善生，故〈讚歎品〉居後。亦是互舉爾。將此勝用莊嚴果智，智備體顯，體顯名金，果備名光，力成名明，益他曰教也。但懺品滅惡非不生善，讚品生善非不滅惡，互說一邊爾。空品雙導，懺不得空惡不除滅，讚不得空善不清淨。文云「一切種智而為根本」，即其義也。〈四王品〉已下，護經使宣通還是生善，攘災令去還是滅惡。攝此諸文，故言以滅惡生善為用也。

第五、判教相者。舊明此經非會三、非褒貶、非無相、不列同聞眾，不在五時次第而明常住者，是偏方不定教。是義不然。若不列同聞非次第者，列同聞眾應是次第。《鶖掘摩羅》列同聞，與眾經不異。論褒貶，與《維摩》意同。論家何故不預次第？若列眾不列眾皆非次第者，亦應列眾不列眾俱是次第(云云)。若言未應明常而明常是偏方不定者，《陀羅尼》云「王舍城、波羅奈、祇陀林三處，與聲聞記。」此亦是未應會三而會三，得為次第；未應明常而明常，何故不定耶？又《法華》、《般若》、《淨名》方等，咸論常住，得是次第。此經明常，獨居不定，何耶？又一師言：此經與《法華》同，是第四時，山斤海滴與塵沙義齊故。是義不然。新本云「舍利繫縛色。如來常住身，無有舍利事。」何得山海而翳金光、塵沙而蔽寶所？真諦三藏云：此經是法華之後、涅槃之前九十日說。引《涅槃》云「佛告波旬：『却後三月吾當涅槃。』」信相聞斯，故知八十應滅。是義亦不然。唱滅之旨非獨告魔定在三月。《法華》云「如來不久當般涅槃」，《普賢觀》亦云「當般涅槃」。諸經唱滅非但一文，何必九十日耶。縱令三月，為屬第四時、為屬第五時？若屬第四時，法華已捨方便，此中何得更許三乘

同懺？若屬第五時，何得復言在前三月。進退無據，兩楹不攝(云云)。今既不同舊，若為判教？若安無相而時異，若入會三而未別案。下文云「曾聞過去空閑之處，有一比丘，讀誦如是方等大乘。」既言方等，豈非文耶？方等之教通於三乘。新本云「欲生人天、欲得四果支佛、欲得佛，皆應懺悔滅除業障。」安處方等，其義無疑。而難者言：新本云「法界無異乘」，此害於通義。然方等滿字，通別通圓，此旨非妨。難者以不列同聞為疑。胡本尚多，何必止四卷七軸，或其文未度爾。如此斟酌，五味明義，則第三生酥攝。若四藏明義，則雜藏攝。四教明義，則通教攝。通教之中，即得論帶別明圓也。

金光明經玄義卷下

[CBETA 贊助資訊](#)

[.https://www.cbeta.org/donation/index.php](https://www.cbeta.org/donation/index.php)

自 2001 年 2 月 1 日起，CBETA 帳務由「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」承辦，並成立「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」－ CBETA 專戶，所有捐款至 CBETA 專戶皆為專款專用，歡迎各界捐款贊助。

您的捐款本協會皆會開立收據，此收據可在年度中申報個人或企業的綜合所得稅減免。感恩諸位大德的善心善行，以及您為佛典電子化所做的一切貢獻。

信用卡線上捐款

本線上捐款與聯合信用卡中心合作，資料傳送採用 SSL (Secure Socket Layer) 傳輸加密，讓您能夠安全安心地進行線上捐款動作。

[前往捐款](#)

信用卡（單次 / 定期定額）捐款

本授權書可提供單次捐款或定期定額捐款之用途。

請於下載並填妥捐款授權書後，請傳真至 02-2383-0649，並請來電 02-2383-2182 確認。

或掛號寄至 10044 台灣台北市中正區延平南路 77 號 8 樓 R812 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收。

請在此下載 [授權書](#) (MS Word 格式)

劃撥捐款

郵政劃撥帳號：1 9 5 3 8 8 1 1

戶名：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

欲指定特殊用途者，請特別註明，我們會專款專用。

線上信用卡 / PayPal 捐款

PayPal 是一個跨國線上付款機制的公司，CBETA 引用其服務，提供網友能在線上使用信用卡或 PayPal 帳戶贊助 CBETA 。

PayPal is an online system of a global payment solution. CBETA uses its service to provide the uses to donate by using the credit cards or PayPal account to support the CBETA project.

相關收據開立事宜，由於付款幣別為美元，我們除了會依您所贊助之美元金額開立收據外，另我們會依捐款當日公告匯率開立台幣收據，此收據為國內正式合法報稅憑證。

Since the donation made is in US currency, hence all the receipts will be issued in the US dollars consequently. However for the domestic donators, a Chinese official receipt will also be made according to the foreign exchange rate for the purpose of tax deduction.

[線上信用卡 / PayPal 贊助](#)

支票捐款

支票抬頭請填寫「財團法人西蓮教育基金會」。

CBETA is part of Seeland Educational projects, any donation (ex- cheques, remittance, etc.,) please entitle to "The Seeland Education Foundation".
